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LINK TECHNOLOGY INC.

新紐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00)

有關自願性業務更新公告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新紐科技有限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15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北京新紐在成都購置辦公樓（「該公告」）。除另有定義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該公告第一自然段所披露的內容應作出如下修訂（修訂以粗體及下劃線顯示）：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2年8月15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新紐與四川海洋置地發展有限公司訂立商品房買賣協議，據此，北京新紐將於成都購置辦公樓，用於北京新紐於西南區域的辦公及研發使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的所有資料及內容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新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翟曙春

中國，北京，2022年8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翟曙春先生、喬慧敏女士、秦禕女士及李小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唐保祺先生、楊鵬女士及葉金福先生。

* 僅供識別